证券代码:603959 证券简称:百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3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下属控股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利锂电”)于2022年8月与无锡百擎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百擎”)股东朱月园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百利锂电以120万元的现金对价收购朱月园持有的无锡百擎60%的股权,成为无锡百擎控股股东。该事项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聚焦主业,提升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百利锂电于近期与无锡百擎股东朱月园、贾韶华签订了《关于无锡百擎的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转协议”),双方约定:百利锂电以1元现金对价将其持有的无锡百擎40.1%的股权转让给朱月园和贾韶华,交易完成后,百利锂电持有无锡百擎的持股比例由60%减少至19.9%。

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下属控股公司股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百利锂电本次交易事项。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交易对方名称:朱月园、贾韶华

朱月园、贾韶华为无锡百擎自然人股东,本次股权转让前朱月园、贾韶华分别持有无锡百擎20%的股份,贾韶华为无锡百擎法定代表人。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无锡百擎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1MA1MKC2J9B

成立日期:2016年05月05日

法定代表人:贾韶华

注册资本:1,2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无锡市滨湖区胡埭镇冬青路10号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金属结构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工业设计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转让前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百利锂电	720.00	60%
2	朱月园	240.00	20%
3	贾韶华	240.00	20%
合计		1,200.00	100%

主要财务指标:无锡百擎截止2024年年末及2025年8月末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4年12月31日(已经审计)	2025年8月31日
资产总额	113,659,915.08	111,430,277.5
负债总额	129,234,608.82	129,244,093.3
资产净额	-15,574,693.74	-17,813,815.78
项目名称	2024年1-12月(已经审计)	2025年1-8月
营业收入	36,513,683.27	2,694,214.63
净利润	-11,176,931.76	-2,238,469.12

(二)无锡百擎与公司及子公司资金往来余额情况说明:

无锡百擎与百利科技往来余额情况:截至2025年8月末,百利科技应收无锡百擎应收账款余额为260万元。2025年9月3日,百利科技、百利锂电、无锡百擎及其常州分公司签署《四方协议》,约定:百利科技将其应收无锡百擎260万元应收账款的债权转让给百利锂电,由百利锂电以上述款项抵扣欠付无锡百擎(及其常州分公司)的应付账款。无锡百擎(及其常州分公司)不再欠付百利科技上述款项。

无锡百擎与百利锂电往来余额情况:截至2025年8月末,百利锂电对无锡百擎应收账款余额为0元,百利锂电对无锡百擎担保余额为500万元,担保期限至2026年12月29日到期;无锡百擎对百利锂电应收账款余额为475.73万元,无锡百擎常州分公司对百利锂电应收账款余额为1049.30万元(扣减2025年9月3日四方协议中约定的债权债务转让260万元后应收账款余额为789.30万元)。

四、股转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常州百利锂电智慧工厂有限公司

乙方1(受让方):朱月园

乙方2(受让方):贾韶华

丙方(标的公司):无锡百擎智能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1、标的股权及价款支付

1.1本次交易的标的股权为甲方合法持有的标的公司合计40.1%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贾韶华	600.00	39%
2	朱月园	480.00	41.1%
3	百利锂电	120.00	19.9%
合计		1,200.00	100%

1.2甲方所转让的标的公司股权包括该等股权所包含的全部股东权益。

1.3各方同意,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乙方1、乙方2分别向甲方支付股权转让款1元。

2、标的股权过户及交割

2.1各方同意,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各方应配合完成相关担保协议的变更,将百利锂电对标的公司银行贷款承担担保责任的总额变更为不超过200万元。

2.2甲、乙双方将共同促成标的公司的董事、监事人员做出如下调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标的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1名,由乙方委派;标的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1名,由乙方委派。

2.3各方同意,自乙方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且本协议第2.1条事项完成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甲方应配合办理标的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签署所需的相关法律文件。标的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为本次股权转让的交割日。

2.4本协议的签署不得免除标的公司继续履行已签署订单的所属义务,乙方应保证标的公司继续履行相关订单。

3、过渡期安排

过渡期内,乙方及丙方承诺: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丙方不得且乙方不得提议及投票同意标的公司进行任何形式的担保、增加重大债务、资产处置、重组、合并或收购交易;

不得协商或签订与本次交易相冲突、或包含禁止或限制标的公司股权转让条款的合同或备忘录等各种形式的法律文件。

4、违约责任

本协议任何一方未能按照本协议的约定,适当及全面地履行本协议,或在本协议所作的声明、承诺或保证存在虚假、重大遗漏或者重大误解的,应当对给他方造成的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本协议任何一方未行使或迟延行使其任何追究违约方违约责任的权利并不构成弃权,任何一方部分行使其任何追究违约方违约责任的权利并不影响其行使其他权利。

5、本协议的生效

本协议经各方签署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百利锂电转让下属控股公司股权是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百利锂电基于目前的实际情况和战略发展规划需要,进一步深化战略转型升级,全面聚焦和重点发展为新材料、新能源、传统能源行业客户提供高端智能设备和黑灯智慧工厂一站式制造平台业务。同时优化资源配置及组织结构,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质量,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维护投资者利益而作出的审慎决定。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将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及百利锂电现有业务及经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420 证券简称:国药现代 公告编号:2025-069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5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暨中报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9日(星期五)15:00-17:0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会议召开地点:“全景路演”网站(网址:http://rs.p5w.net)
- 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19日(周五)14: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扫描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30日披露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9月19日参加2025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暨中报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及地点

1、召开时间:2025年9月19日(星期五)15:00-17:00

2、召开地点:“全景路演”网站(网址:http://rs.p5w.net)

3、召开方式: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

三、公司参会人员

董事、总裁:刘勇

独立董事:吴范宏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张忠喜

财务总监:王祥臣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在2025年9月19日(星期五)15:00-17:00,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名称: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在线参与本次互动交流,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19日(周五)14: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景倩吟

联系电话:021-52372865

电子邮箱:xd_zhengquanban@sinophar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3日

证券代码:600420 证券简称:国药现代 公告编号:2025-070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容生)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批准碳酸氢钠注射液增加规格并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以下简称一致性评价),核发药品批准文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信息

药品名称:碳酸氢钠注射液

通知书编号:2025B04233

剂型:注射剂

规格:10ml:0.84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58193

上市许可持有人: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国药集团容生制药有限公司

申请事项:申请新增规格10ml:0.84g,同时申请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国务院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44号)、《关于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2017年第100号)和《国家药监局关于开展化学药品注射剂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的公告》(2020年第62号)的规定,经审查,批准本品增加10ml:0.84g规格的补充申请,核发药品批准文号,本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二、药品研发及市场情况

碳酸氢钠注射液属于抗酸药,适应症如下:(1)治疗代谢性酸中毒;(2)用于尿酸性肾结石的预防,减少磺胺类药物的肾毒性,及急性溶血防止血红蛋白沉积在肾小管;(3)静脉滴注对某些药物中毒有非特异性的治疗作用,如巴比妥类、水杨酸类药物及甲醇等中毒。

米内网数据库显示,碳酸氢钠注射液2024年全国公立医疗机构销售额约为人民币5.80亿元。根据CDE网站显示,目前碳酸氢钠注射液(10ml:0.84g)通过/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的企业还有合肥源丰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合和医药有限公司、河北天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科伦制药有限公司等。

截止目前,国药容生用于开展碳酸氢钠注射液一致性评价的累计研发投入约人民币274.42万元(未经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国药容生的碳酸氢钠注射液增加规格并通过一致性评价,将有利于该产品未来的市场拓展和销售。上述事项对公司目前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因药品销售易受到行业政策、招标采购、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3日

证券代码:600420 证券简称:国药现代 公告编号:2025-071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药品GMP符合性检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威奇达)收到药品GMP符合性检查告知书,国药威奇达的108车间、综合原料药车间相关生产线通过GMP符合性检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

生产地址:山西省大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医药工业园区

检查范围:原料药(阿卡波糖)(108车间、综合原料药车间III线)

告知书编号:SX2025029

检查时间:2025年05月08日-2025年05月11日

检查结论:经现场检查和综合评定,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要求。

二、本次检查所涉生产线及产品情况

国药威奇达本次GMP符合性检查范围为原料药(阿卡波糖)(108车间、综合原料药车间III线),系产品上市前的首次药品GMP符合性检查。有关车间及生产线均为旧厂房改造车间,建设总投入约人民币2,276.04万元(未经审计)。上述生产线目前生产产品情况如下:

生产线名称	目前主要生产产品及设计产能
108车间、综合原料药车间III线	阿卡波糖,设计产能12吨/年

阿卡波糖是α葡萄糖苷酶抑制剂,相关制剂产品用于治疗糖尿病。国内生产企业除国药威奇达外,还有石药集团圣雪葡萄糖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目前无法从公开渠道获悉同类生产企业有关阿卡波糖原料药的生产及销售数据。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国药威奇达通过药品GMP符合性检查,表明国药威奇达相关产品生产线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的要求,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丰富特色专科原料药产品群,继续保持稳定的产品质量和持续稳定的生产能力。上述事项对公司目前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因原料药销售易受到终端制剂需求、市场供给等多重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3日

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5-061
债券代码:127068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审议情况概述

为满足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保障上述主体融资事宜顺利进行,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5年1月1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互相提供担保,预计总额度不超过50亿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含)的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4.1亿元,下属子公司向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亿元,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34.9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内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7)。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在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额度的基础上,增加母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5.5亿元。本次增加担保额度后,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互相提供担保,预计总额度不超过55.5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二、调剂担保额度的情况

为满足控股孙公司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将全资子公司重庆顺博铝合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博销售”)未使用的担保额度1,000万元调剂给控股孙公司重庆顺博粮油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顺博粮油”)使用。公司本次调剂对象均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担保调剂额度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担保额度内部调剂完成后,公司为顺博销售提供的担保额度由130,000万元调减至129,000万元;公司为顺博粮油提供的担保额度由1,000万元调增至2,000万元。

三、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控股孙公司顺博粮油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重庆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

公司同意为上述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相关担保合同为准。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对顺博粮油的累计担保金额为2,000万元。上述金额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形。

四、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重庆顺博粮油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2年11月4日

法定代表人:王增潮

注册资本:2,000万

注册地点:重庆市合川区古圣路6号(自主承诺)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食用植物油销售;餐饮管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农副产品销售;肥料销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粮食收购;牲畜销售;鲜肉批发;鲜肉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缙嘉嘉商贸有限公司持有80%股份;周锋持有20%股份

被担保方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497.95	27,710.60
负债总额	32,683.35	24,042.26
净资产	2,814.60	3,668.34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27.10	1,431.90
净利润	926.56	853.74

五、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重庆顺博粮油有限责任公司

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担保的最高本金余额:1,0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范围:主合同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的本金、利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止。

六、董事会意见

顺博粮油少数股东未按持股比例提供融资担保,但该公司为公司控股孙公司,公司能够对其业务、财务、资金管理等实施有效的风险控制。同时,公司将加强对其资金使用项目的管理,如发生或经判断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或降低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能够有效提升公司融资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孙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555,000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对外担保余额为362,8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3.99%。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孙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0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0元、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0元,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0元。

八、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与光大银行重庆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3日

证券代码:300797 证券简称:钢研纳克 公告编号:2025-043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因集团调动离职,公司拟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55,590股(调整后)进行回购注销。上述相关议案已于2025年9月12日经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82,783,800股减少至382,728,210股(最终以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注册资本相应由人民币382,783,800.00元变更为人民币382,728,210.00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邮件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气象路9号新材料大楼10层投资证券部

2、申报时间:自2025年9月13日至2025年10月27日,工作日内(9:00-17:00)

3、联系人:投资证券部

4、联系电话:010-62181059

5、邮箱:ir@ncschina.com

(注: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戳日为准,来函请在信封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300797 证券简称:钢研纳克 公告编号:2025-042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情形。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杨植岗。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下午15: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8日(星期一)

6、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气象路9号新材料大楼十层第一会议室

8.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84人,代表股份263,908,83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944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242,422,52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331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82人,代表股份21,486,31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132%。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82人,代表股份21,486,31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13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82人,代表股份21,486,31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132%。

(3)其他人员出席、列席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议案的表决方式

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议案的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263,808,23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19%;反对67,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6%;弃权3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5%。

(2)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1,385,71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18%;反对67,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46%;弃权33,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36%。

(3)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会由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邹盛武律师、王士龙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688543 证券简称:国科军工 公告编号:2025-061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下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豪科技”)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248,4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9%,上述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股份,并已于2024年6月21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5年6月4日,公司披露了《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下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因股东自身资金需要,泰豪科技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105,085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4,210,171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2%。减持期间为:2025年6月26日至2025年9月25日。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若公司发生股份转增、送股、回购等股本变动事项,则减持数量、比例相应调整。

2025年9月12日,公司收到股东泰豪科技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国科军工股份计划暨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截止2025年9月10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2,104,585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4,143,336股,合计减持6,247,921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2.99%)。本次股份减持实施后,泰豪科技仍持有国科军工523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0.00025%。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泰豪科技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6,248,444股
持股比例	2.9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2,607,037股 其他方式取得:3,641,407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泰豪科技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6月4日
减持数量	6,247,921股
减持期间	2025年6月26日~2025年9月10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104,585股 大宗交易减持,4,143,336股
减持价格区间	42.42~55.98元/股
减持总金额	308,775,740.37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523股
减持比例	2.99%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97%【注】
当前持股数量	523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0025%

注:上表中实际减持数量符合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比例与原减持计划不符系因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完成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公司总股本减少所致。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结合市场情况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股东泰豪科技提前完成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特此公告。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3日

证券代码:688180 证券简称:君实生物 公告编号:临2025-051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檀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檀英”)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Valley Capital Advantage Fund II LP(以下简称“LVC Fund II”)、LVC Renaissance Fund LP(以下简称“LVC Renaissance Fund”)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8.96%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7.91%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一)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上海檀英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91310118MA1JL1W313 □不适用
LVC Fund II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_____ √不适用

(三)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LVC Renaissance Fund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_____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檀英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相关权益变动情况的通知,因基金期限与流动性资金安排原因,上海檀英及其一致行动人LVC Fund II、LVC Renaissance Fund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由8,833.8379万股减少至8,121.799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8.96%减少至7.91%,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上海檀英	7,145.9326	7.25	6,545.9326	6.38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其他√:新增发行H股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2025/6/20-2025/9/12
LVC Fund II	896.3053	0.91	784.2673	0.76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其他√:H股减持、新增发行H股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2025/6/12-2025/6/20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LVC Renaissance Fund	791.6000	0.80	791.6000	0.77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其他√:新增发行H股导致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2025/6/20
合计	8,833.8379	8.96	8,121.7999	7.91	--	--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以变动前公司总股本985,689,871股为基数计算;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以公司总股本1,026,689,871股为基数计算,股本变动为公司2025年6月20日完成根据一般授权配售新H股所致。

三、其他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二)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3日